

工信部再促提速降费 “流量不清零”决定权在企业

新华社北京7月6日电 (记者华晔迪)
高亢) “国内漫游费什么时候取消?”“每月用不完的流量何时不再清零?”……关于提速降费这些老百姓十分关心的问题,工信部在6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进行了答复。

问:国内漫游费什么时候取消?每月用不完流量能不能不清零?

工信部信息通信发展司司长闻库说,从去年开始,工信部已将资费决定权交给企业,对于人们关于流量不清零、取消国内漫游费的期盼,工信部将研究可行性,并不断跟运营商进行交流和推动,希望运营商能再往前迈一步,但具体怎么定,还是要以运营企业推出的方案为准。

这意味着,流量不清零、国内漫游费取消等社会期盼,何时成为现实,最终决定权在于运营企业。工信部要做的,是引导推动企业提高效率、引进技术,不断降低成本,在降低成本基础上降低资费。

闻库说,未来工信部还将继续坚持电信资费市场化原则和方向,不断完善市场管理

电信资费的手段和方式,推动企业积极研究用户需求,进一步降低全国的资费水平。

问:我家小区宽带资费价格,怎么比同家小区的高?

工信部总工程师、新闻发言人张峰表示,他们在调研中发现,宽带企业进小区存在“入场难”、“入场贵”的问题,企业进小区如果缴纳高昂入场费,通常会与小区签订排他性协议,这样一来,就给正常的市场竞争和用户选择权带来很大问题。

目前,工信部已与住建部等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针对用户反映的问题,下一步将对各地宽带入场存在的障碍,进行全面梳理和调研,提出有针对性的方案。

问:降费方案发了这么久,怎么营业厅那些小姑娘还说没接到通知?

闻库说,已注意到这些反映,并已紧急督促企业贯彻相关指导意见,加大部署力度,不能光给基层管理机构下任务,一定要部署到“末梢”,比如客户中心、营业场

所等处。

同时,工信部已要求企业对推出的降费措施加大推广力度,让更多用户受惠;对准备推出的降费措施加快推进,尽快修改完善计费系统、网络系统等,真正把好事办好,好事办实。

问:推动降费,关键是破除垄断、促进竞争,你们怎么看?

张峰说,只有市场竞争才能推动企业发展和价格下调。工信部积极支持民营企业进入相关业务。目前已已有26家民营企业进入转售业务,累计用户超过750万户,今年1到5月,移动转售净增用户数占到行业净增总数的41%。宽带接入业务方面,已向8个省23家民营发放试点业务批文,民间资本在宽带领域投资已超过30亿元人民币。

张峰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扩大开放,争取今年年底将宽带接入业务试点扩大到30个省区市,试点民营企业达到100家;同时计划明年全面放开民营企业进入转售业务。

问:我家的宽带是20M的,怎么感觉还这么慢?

闻库说,反映网络速率的指标主要有接入速度和用户体验速度两种。接入速度是办理宽带业务时合同书中写的速度,具体指的是从家中用户终端到电信企业网络接入设备中使用的最高速度。通常人们安装宽带网速有4兆、8兆、10兆的,现在有的能达到20兆、50兆和100兆。

人们反映网速慢,指的是用户体验速度慢,这个速度受到多种因素影响,比如家中的无线路由器可能降低网速,也可能是网络节点上存在拥塞,有的可能是某些网络服务器支撑不了太多用户流量,或者是服务器接入运营商网络宽带受限,等等。

特别关注

台风“组团奔袭” 我国东南沿海

据新华社北京7月6日电(记者林晖)进入7月,西北太平洋颇为不平静。来自中央气象台的消息显示,目前西北太平洋地区有3个台风“共舞”,分别为今年第9号台风“灿鸿”、第10号台风“莲花”和第11号台风“浪卡”,其中“灿鸿”和“莲花”未来几天内将影响我国东南沿海。

西北太平洋上同时出现多个台风,并不是个别现象。统计资料显示,在1949年至2014年的65年间,有近100次3个台风同时存在的情况,平均每年1.5次。

中央气象台台风与海洋气象预报中心高级工程师高拴柱介绍:“海温高、切变小、初始有扰动,这是台风生成的条件。如果某一个时段赤道辐合带比较活跃,在广阔的西北太平洋暖海域有多处适合台风发展的大气环流和海洋条件,同时生成多个台风的可能性就会增大。”

但高拴柱同时表示:“通常三个台风同时存在的时间很短,最短的大约只同时存在几个小时。因此,此次台风共存时间较长是比较罕见的。”

据了解,近年来影响比较大的“三台共舞”情况出现在2006年,当时“桑美”“宝霞”“玛莉亚”三个台风同时出现,给我国带来严重灾情。

台风移动路径预测一向是气象部门工作重点。高拴柱介绍,单个台风的路径一般是沿着副热带高压外围前进,而目前副高正处于调整期。“未来如果副高加强西伸至我国大陆,台风就有可能沿着外围一路向西;如果副高西伸得没那么远,台风可能在近海北上。副高的不确定性加大了台风路径预报的难度。”他说。

与此同时,“台风群”的互相影响,也使得台风移动路径“扑朔迷离”。高拴柱介绍,当两个台风距离较近,可能出现“藤原效应”,即两个台风绕着相连的轴线互相作逆时针方向旋转。除了互旋以外,还可能出现吞并、互斥等现象。

据了解,三个台风互相影响更加复杂,同时还受到地形、气候和海洋等多因素的影响,预报难度较大。

大陆公安机关签发首张电子台胞证



7月6日,台胞卢月香在展示福建省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首张电子台胞证。这是公安部通报开展电子台胞证试点工作以来,大陆公安机关向台胞签发的首张电子台胞证。(新华社发)

据新华社福州7月6日电 (记者张逸之 林凯)

6日上午,台胞卢月香在福州领到了电子台胞证,这是公安部通报开展电子台胞证试点工作以来,大陆公安机关向台胞签发的首张电子台胞证。

为进一步便利台湾同胞来往大陆,提高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签发和查验效率,公安部决定试点签发2015版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简称“电子台胞证”)。

公安机关介绍,与旧版台胞证相比,电子台胞证采用了卡式证件的形式,携带使用更为方便;同时取消了签注区,进一步落实了取消台胞签注政策规定。电子台胞证最核心的变化是嵌入了安全智能芯片,具备自动读取识别的技术基础。

据福建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民警王灿宏介绍,台胞持用新版台胞证,可以实现自助通关。另外,未来台胞在大陆办事、旅游等也将更为便利。“旅游、铁路等部门接入这个信息系统后,可以自动读取证件信息,今后台胞住酒店、买动车票、飞机票非常方便。”

台胞证是台湾同胞来往大陆的法定出境证件,自1992年启用以来,已累计签发台胞证1736.9万本。目前,台湾居民在台湾地区、港澳地区和大陆均可申领台胞证,未持有效出境证件的台湾居民可以在43个设有办证机构的口岸申请办理一次有效台胞证入境。

北京一高校图书管理员 监守自盗古籍善本近400套

新华社北京7月6日电 (记者卢国强)
北京一所高校图书管理员多次盗取学校图书馆内珍贵古籍并在网上拍卖。记者6日从北京警方获悉,这名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

今年6月21日,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接到某高校报警称,本校图书馆内古籍被盗,正在一个网站上拍卖。警方调查发现,在这个网站上成交的涉案古籍已有160多

套,总价值在百万元以上。这所高校曾高价回购过部分古籍,鉴定之后确认这些古籍正是学校图书馆失窃的。

警方随后锁定了在图书馆古籍部工作的胡某,6月30日将胡某抓获,并在其家中发现大量古籍和多个未寄出的装有古籍的快递包裹。

据胡某交代,自己研究生毕业后就在

学校图书馆工作,十余年来兢兢业业,但先后数次评职称却一直没有如愿,便怀疑是单位领导故意与自己作对,心生不满。由于图书馆有大量古籍尚未整理登记,胡某从2014年初开始,利用整理古籍的机会,每次偷几本古籍夹带出图书馆。为掩人耳目,胡某将古籍上的图书馆印章全部抠掉后存放在家里。

由于偷来的古籍越来越多,胡某便在一个旧书交易网站上注册账户,采取拍卖的方式将古籍出手。据交代,从2014年11月开始,胡某以每套几千元到上万元的价格先后在这个网站卖出图书160余套,从中获利110余万元。

经清点,胡某家中存有的古籍共238套500余册,大部分是清代、民国时期的古籍,其中不乏保存完整的较为珍贵的善本。

江东中心小学(华光校区)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江东中心小学(华光校区)改造工程已由宁波市江东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东发改社[2014]16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宁波市江东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宁波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补偿189万元,其余由区财政资金解决,项目总投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江东区福明路757号,江东中心小学(华光校区)地块内。

规模:新建的体艺综合楼占地面积117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028.57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

招标控制价:12284485元

计划工期:220日历天

招标范围:建筑、安装及室外附属工程等的施工总承包

质量要求:按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起所在季度的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投标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其他要求:电子信用证须经“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审核通过,且施工登记情况符合承接业务规定,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3.2.1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年龄在60周岁以下的临时建造师)二级及以上,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资格,注册专业为建筑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

3.3 其他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大市范围内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0年7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

人应在2015年7月22日16时之前,将招标文件中“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招标代理人处,若投标人逾期未提交的或在投标文件中更改项目经理的,需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随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7月3日至2015年7月22日(以付款成功时间为为准)在www.bidd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招标文件质疑截止时间:2015年7月9日16:30(北京时间)。建议投标人在线上质疑截止时间前下载招标文件。

4.3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5 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87187966 陈工)

5.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7月22日17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为准),退标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联系电话:87187155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15年7月27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

7.招标公告发布

7.1 时间:2015年7月3日至2015年7月22日

7.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bidding.gov.cn、www.nbctc.com.cn 和 www.cnnb.com.cn 上发布

8.联系方式

联系人:宁波市江东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薇

电话:87296712

关于孔浦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三号区块、四号区块、七号区块)公开选定预评估比准价格房地产评估机构的公告

根据宁波市江北区旧城改造办公室申请,江北区拟启动孔浦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三号区块、四号区块、七号区块),拟对该项目区域内国有土地上房屋依法进行征收。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现将对该项目拟被征收房屋及用

于产权调换房屋评估比准价格作预测,请有意参加的房地产评估机构前来报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三个区块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共计约29460平方米,涉及被征收人数量为476户。

二、资质要求:具有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三级以上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并进入本年度市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公布的房屋征收评估机构名录。

三、报名时间: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9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5:30)。

四、报名地点:江北区房屋征收办公室(大庆南路189号)

五、其他:报名时请随带房屋征收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名表、企业营业执照、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证书、拟参加本项目估价的注册评估师资格证书、评估员资格证书。

江北区房屋征收办公室
2015年7月7日

宁波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轮公示

程所造成的各类环境影响,针对不利影响提出环保对策措施,并进行相关公示及公众参与工作。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对本项目最担心的环境问题; (2) 对本项目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等方面环保措施,有何合理意见或建议; (3) 若项目在采取相关环保治理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您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函(信封上请注明宁波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公众意见)、电话或电子邮件(nbhkly_hp@163.com)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该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不接受与环境无关的问题)。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将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公众反馈意见的期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宁波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5年7月7日